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T15n0601

佛為娑伽羅龍王所說大乘經

宋 施護譯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 次
- 卷目 次
  - 00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 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．601
佛為娑伽羅龍王所說大乘經

西天譯經三藏朝散大夫試鴻臚少卿傳法大師臣施護奉　詔譯

如是我聞：
一時，佛在大海中娑伽羅龍王宮莊嚴道場，與大比丘眾七千五百人俱，并諸得大智慧菩薩摩訶薩，自十方世界皆來集會；復有百千俱胝那由他梵王、帝釋及護世等，天、龍、夜叉、乾闥婆、阿修羅、誐嚕拏、緊那羅、摩睺羅伽等亦來集會。
爾時，世尊見彼一切大眾來集會已，告娑伽羅龍王言：「龍主！觀此世間，種種行業皆從妄起；種種心法當感種種果報，若彼不了當生種種之趣。
「龍主！汝當觀此大海之眾，見作種種士夫色相。龍主！而彼一切色相，由於一切善惡身、口、意業，各各之心，種種變化；然此心法，雖云色相，由如幻化，無可取故。
「龍主！此之色相，一切諸法本無所生，亦無主宰；復無有我，亦無礙故。如是種種所作之業，諸法自性，皆幻化相，不可思議。
「龍主！若有菩薩，知一切法無生、無滅、無色、無相，如實知已，所作所修一切善業而無修作；所有色相及蘊、處、界，一切生法悉無所見；彼若如實得是見已，當復觀察殊妙色相。龍主！殊妙色相，云何觀察？當觀如來身相。如來身者，皆從百千俱胝那由他福德之所生故。又如是之相，云何嚴持？云何恭信？當得如是之相，復得人間、天上無老無死？復得十百千他化自在天身，乃至大梵天身？此由心不散亂，專注觀想、瞻仰如來最妙之身；實知此身，一切色相殊妙莊嚴，皆從善業所集而得。
「龍主！如汝住宮，一切莊嚴亦福所生。至於梵王、帝釋及護世等，乃至天、龍、夜叉、乾闥婆、阿修羅、迦樓羅、緊曩羅、摩睺羅伽、人非人等，所有一切莊嚴皆福所生。
「龍主！又此大海之中，所有眾生種種，或有廣大，或復微細多住醜陋；彼一切身，皆由種種心之所化。龍主！是故說言『隨身、口、意業之所得』。龍主！如是之報，以業為因，業為主宰。汝當令諸眾生起智慧心，所作所修，隨學善業；於諸邪見，不作不住；知彼邪見，非為究竟。如是知已，一切眾生，當求為師咸來供養，并得天上、人間歸信供養。
「龍主！而有一法，能令眾生斷於一切惡趣之業。云何一法？所謂觀察善法。而彼善法，云何觀察？當觀自身。我於日夜行、住、坐、臥，所興心意，無不是過。如是覺察，令四威儀中諸不善法，

不得發生。如是斷盡諸不善法，當令善法而得具足。復使一切同善眾生，悉皆當得聲聞、辟支及菩薩等，乃至無上正等正覺之位。

「龍主！云何善法？我今說之。所謂十善之業，是為一切根本安住；是生天上、人間根本安住；世間、出世間殊勝善法根本安住；聲聞、辟支佛、菩薩根本安住；無上正等正覺根本安住。云何為彼根本安住？所謂十善業道。若能遠離殺生、偷盜、邪婬、妄語、綺語、惡口、兩舌，乃至貪、瞋、邪見等，若能如是遠離，是為十善業道；乃是世間、出世間根本安住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殺生，獲得十種善法。云何十法？所謂得無畏施；他一切眾生得住慈心；得正行，得不起一切眾生過失之念；得少病；樂得壽命長；得種種非人而作擁護；於眠睡、覺寤，皆悉安隱；又得賢聖守護，心不厭捨；於睡夢中，不見惡業苦惱之事；自得不怖一切惡趣；命終之後得生天上。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，獲得如是十種善法，行菩薩道，得善心住；善根成熟，當得無上正等菩提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偷盜，獲得十依止法。云何為十？所謂得大富自在，得免王難，得免水火、賊盜、冤家之難；得多眷屬善順和睦；得多人愛樂，不相苦惱，凡所言說，一切諦信；得無量財寶皆悉集聚；得此方、他方一切稱讚；於一切行處無怖、無畏；得他稱善名、讚於智慧；又得色力、壽命、辭辯相應；於親非親，心無分別，不生惱害；命終之後，得生天界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偷盜，獲得如是十依止法。以彼善根，於諸佛法自能證知，當得無上正等正覺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邪婬，獲得四智善法。云何為四？所謂降伏諸根；離於散亂；得世間一切稱讚；復得無量營從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邪婬，獲得如是四智善法；以此善根，當得無上正等正覺；復證大丈夫陰藏隱密之相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妄語，獲得天上、人間八種善法。云何為八？所謂得口處清淨，常如青蓮華香；又得世間一切正見；得天上、人間一切愛樂；得身、口、意清淨，化彼一切有情，令住三業清淨之行；得清淨已，咸皆歡喜；得真實語，言必誠信；得過人辯，所出言辭，咸有方便；於天上、人間離諸過失。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妄語，獲得如是天上、人間八種善法；而彼善根獲得口業清淨、誠實正行，當得無上正等正覺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綺語，當得三種一向之法。云何三種？所謂得知法者，一向愛樂；得一向真實，復生智慧，得一向為人天師；天上、人間，一切信樂。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綺

語，獲得如是三種一向之法；以此善根，迴向菩提，得一切如來授記，當證無上正等正覺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惡口，獲得八種口過清淨，而得八種善法。云何為八？所謂實語、愛語、依義語、軟語、離取語、多人愛樂語、善語、有義利語。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惡口，獲得如是八種清淨口業；以此善根，迴向菩提，當來證得無上正等正覺，復得最上清淨梵音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兩舌，當得五種堅固。云何五種堅固？所謂得身堅固，當得遠離一切怖畏之難故；得眷屬堅固，不為他人之所貪故；得信堅固，獲得信業果報故；得法堅固，獲得果證堅牢故；得善友堅固，常得愛語攝受故。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兩舌，獲得如是五種堅固；以彼善根，迴向菩提，當證無上正等正覺；使彼一切外道、魔王等，咸不能破壞故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貪毒，獲得八種善法。云何為八？所謂得貪心消除、得殺心不生、得嫉妒心不生、得樂生聖族，心為聖人尊重；得慈心，以善業利益一切眾生；得身端正；得多人尊重；得生於梵世。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貪毒，獲得如是八種善法；以此善法，迴向菩提，心不退轉，當證無上正等正覺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瞋毒，當得五種勝願圓滿。云何為五？所謂修身、口、意不退，諸根不亂，當得一切廣大富貴圓滿；得冤家降伏，得一切廣大福德圓滿；得受人天最上供養，得一切廣大功德圓滿；於最上受用、心所欲者，皆得圓滿；如為富貴，發百千最上勝願，如願圓滿。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瞋毒，獲得如是五種圓滿；以此善根，迴向菩提，證得無上正等正覺，而為三界之所尊故。

「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邪見，獲得十種功德之法。云何為十？所謂得自心安善及同行善友；深信因果，得不為身命作於罪業；不久獲得賢聖之位；得不迷善法，修人天行；不墮傍生及焰魔界；行於聖道，得最上福；得離一切邪法；得離身見；得見一切罪性皆空；得天上、人間，正行不闕。龍主！士夫、補特伽羅遠離邪見，獲得如是十種功德；以此善根，迴向菩提，速能證了一切佛法，當得無上正等正覺。

「龍主！復次，觀於十不善法微細之行，多墮地獄、餓鬼、畜生之趣。

「龍主！觀彼眾生，若復殺生，當墮地獄、畜生、焰魔等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短命，二者苦惱。

「若復偷盜，當墮地獄、畜生、焰魔等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自居貧賤，二者不得他人財寶。

「若復邪染，當墮地獄、畜生及焰魔界，後生人間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愚癡，二者妻不貞正。
「若復妄語，當墮地獄、畜生及焰魔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言不誠實，二者人不信奉。
「若復綺語，當墮地獄、畜生及焰魔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言不真正，二者所言無定。
「若復惡口，當墮地獄、畜生及焰魔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言多鬪諍，二者人聞不重。
「若復兩舌，當墮地獄、畜生及焰魔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得下劣眷屬，二者感親屬分離。
「若復多貪，當墮地獄、畜生及焰魔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不能利益他人，二者常被他人侵害。
「若復多瞋，當墮地獄、畜生及焰魔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心常不喜，二者多不稱意。
「若復邪見，當墮地獄、畜生及焰魔界，後生人間，以餘業故，得二種報：一者邪見，二者懈怠。
「龍主！若有行於如是十不善法，決定獲得如是果報，復更別得無邊諸大苦蘊。
「龍主！若復菩薩遠離殺生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，得大富、長壽及無量福，得離一切他侵之怖。
「龍主！若復菩薩遠離偷盜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，得大富貴及無量福；而於一切心無悋惜，證得深智諸佛所說無上法義。
「龍主！若復菩薩遠離邪染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，得大富貴、獲無量福；感善眷屬、父母、妻男，悉無惡見。
「龍主！若復菩薩遠離妄語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，得大富貴、獲無量福；當感所有語言一切善軟；凡起誠願，堅固不退。
「龍主！若復菩薩遠離綺語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。得大富貴、獲無量福；所言真實，聞者信受；凡有所說，斷一切疑。
「龍主！若復菩薩遠離惡口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，得大富貴、獲無量福；所言可取，聞無背捨；於諸眾中，無有其過。
「龍主，若復菩薩遠離兩舌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，得大富貴、獲無量福；於諸眷屬，心住平等，愛之如一，無有離散。
「龍主！若復菩薩遠離貪毒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，得大富貴、獲無量福；得端正身，諸根具足；見者愛樂，心無厭捨。
「龍主，若復菩薩遠離瞋毒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，得大富貴、獲無量福；得於仇讎，心無所起；聞佛法要，能生深信。
「龍主！若復菩薩遠離邪見，修菩薩道，行於布施。得大富貴、獲無量福；於三寶所而具正見；常近於佛，得聞妙法；供養眾僧，常

無懈退；教化眾生，令發菩提之心。
「龍主！若能修此十善之業，行菩薩道，初以布施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得大富貴。
「若以持戒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得一切佛法，願滿具足。
「若以忍辱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得佛菩提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，復得梵音具足。
「若以精進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當能降伏天魔、外道，以諸佛法而救度之。
「若以禪定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當得正念、清淨、法行具足。
「若以智慧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當得永斷一切邪見。
「若以大慈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能令一切眾生，降伏一切微細煩惱。
「若以大悲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當得一切眾，生心不厭捨。
「若以大喜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當得一心而無散亂。
「若以大捨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當得微細煩惱皆悉除滅。
「龍主！乃至以四攝法而為莊嚴，果報圓滿，當得一切眾生，隨順化導。
「若以四念處而為莊嚴，於身受心法悉能解了。
「若以四正斷而為莊嚴，能使一切不善之法皆悉斷滅，得一切善法圓滿。
「若以四神足而為莊嚴，能得身心皆獲輕利。
「若以五根而為莊嚴，當得信進不退、心無迷惑，了諸業因，永滅煩惱。
「若以五力而為莊嚴，當得不愚、不癡，及得永斷貧窮過失。
「若以七覺支而為莊嚴，當得覺悟一切如實之法。
「若以八正道而為莊嚴，當能證得正智。
「若以奢摩他而為莊嚴，當得斷於一切煩惱。
「若以尾鉢舍曩莊嚴，當得了悟一切法之智慧。
「若以正道而為莊嚴，當於有為、無為、一切方便，悉能了知。
「龍主！我今略說十善之法而有莊嚴，至於十力、四智，及十八不共之法，乃至如來一切法分，皆得圓滿。
「龍主！乃至廣大解說此十善業道莊嚴之事，當令修學。龍主！譬如大地，能與人界一切國城、聚落，乃至林樹及藥草等而為安住；又復諸業皆有種子，種子既有四大而成；由如種穀初生芽莖，乃至成熟，皆依於地。龍主！此十善業道，能為天上、人間一切有情，勝妙安住；能令一切有為、無為，得智果報；一切聲聞及辟支佛，乃至菩薩、無上正等正覺而為安住；亦復為一切佛法根本安住。
「龍主！我此所說，汝等一切，當以正心而生信解。」

爾時，娑伽羅龍王并在會諸菩薩摩訶薩，一切聲聞及天、人、阿修羅、乾闥婆等一切大眾，聞佛所說，歡喜奉行。
佛為娑伽羅龍王所說大乘法經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